

证券代码：839977

证券简称：新景祥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江苏新景祥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相结合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卢增文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卢增文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核，董事会提名卢增文担任公司第五届

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卢增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龚子桂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核，董事会提名龚子桂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龚子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兆学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核，董事会提名刘兆学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刘兆学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林文华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核，董事会提名林文华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林文华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曹煜泓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资格审核，董事会提名曹煜泓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曹煜泓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曹煜泓现为南京创熠南方风正软件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，如曹煜泓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收购南京创熠南方风正软件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所持有的

南京新景祥科技有限公司 1.94%的股权即被动形成关联交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苏新景祥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。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南京市浦口区石桥工业开发区石盛路 239 号。变更后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南京市浦口区星甸街道育才北路 42 号-9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江苏新景祥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定，拟修订公司章程第五条。

修订前章程载明：
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南京市浦口区石桥镇工业开发区石盛路 239 室。

修订后章程载明（拟）：
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南京市浦口区星甸街道育才北路 42 号-9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0 时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新景祥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新景祥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1 日